

总工办通知

[2021]09号

关于做好“十一”假期期间现场监理工作的通知

各部室：

“十一”假期将至，为确保假期期间的监理工作质量，规避麻痹松懈思想造成的管理缺陷，总工办特向各监理部提出要求内容如下：

1、各部立即开展节前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工作，除现场实体隐患排查外，针对施工方各班组作业人员的安全培训、安全交底、考核上岗情况等内业资料也要予以督促检查，并形成督查记录。

2、各监理部应在全面安排好部内工作的基础上合理调配值班人员。凡遇危大分部分项施工或验收等，各部需均留设项目总监或总代值守，且要加强现场管控力度，提高思想重视程度。

3、假期期间的生产安全要作为项目监理工作的重中之重，起重吊装及运输机械的安拆加节、安全例行检查、模架、外架、深基坑监控、扬尘治理等相关安全管理工作要切实落实到位，严禁流于形式。

4、假期期间的主管部门检查，相关部室须及时向公司反馈检查结果，严格落实公司要求的重大事项上报制度。

总工办

2021年09月29日